

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张营商办〔2024〕8号

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 及投诉举报直通车公告的通知

各县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直及省属驻张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公告》印发你们，并就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深化责任落实。营商环境好不好，市场主体最有发言权。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是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创新举措，是畅通市场经营

主体投诉举报渠道、推动解决问题的重要措施。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安排专人负责，有效解决市营商办转交的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事项，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解决市场主体遇到的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二、深入宣传推广，畅通诉求渠道。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利用网站、微信等新媒体及“法治体检”“万名干警联万企”“包抓联”“政银企恳谈会”等活动方式，持续向市场主体宣传推广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二维码，特别是工商联、市场监管、住建、交通、环保、应急、工信、招商等部门要在企业微信群及时转发“直通车”二维码，扩大知晓率。同时加大挂码贴码力度，在大厅、楼梯口、过道等显眼位置张贴《关于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的公告》海报，大力营造人人重视营商环境、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时时处处都讲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让好的营商环境成为张掖发展的金字招牌。窗口张贴的宣传海报规格不小于210*297mm，在大厅、楼梯口、过道等显眼位置通过易拉宝、宣传展板张贴的二维码海报规格不小于80*200cm。

三、落实接诉即办，确保办件质效。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市场主体反馈的意见建议或投诉举报事项及时转交相关单位办理，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张掖市营商环境问题核查处理办法（试行）》要求，坚持顶格协调、顶格推进，真

正从“自己人”的立场出发，做市场主体的“娘家人”，确保市场经营主体反映的问题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对问题复杂、难以及时办结的，要及时申请延期，并和诉求人解释说明清楚，确保每一件诉求事项能够高标准、高质量完成答复，让市场经营主体暖心放心舒心，从内心深处为张掖的营商环境点赞。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转发、张贴宣传海报及摆放易拉宝、宣传展板的照片、截图请于4月20日前反馈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陈瑾，联系电话：18909362772，钉钉同号）。

附件：关于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的公告

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4年4月3日

附件

关于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 及投诉举报“直通车”的公告

为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打造“张掖服务”营商环境品牌,努力营造重商、亲商、安商、扶商的良好氛围,进一步畅通营商环境监督渠道,坚决杜绝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经市政府同意,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张掖市营商环境问题核查处理办法(试行)》,开通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受理范围

(一)市场主体在市场准入、投资建设、融资信贷、生产运营、退出市场等过程中遇到的准入门槛高、办理环节多、审批耗时长,违反规定增加或者变相增加办事事项、办事环节、办事材料或者延长办事时限的;

(二)变相设定或者实施行政许可、继续实施或者变相实施已取消的行政许可,擅自收费、越权收费、超标准收费和重复收费的,制定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政策文件不按照规定听取市场主体意见的;

(三)拒绝、推诿、拖延履行法定职责,不担当、不作为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门难进、脸难看、不办事的,门好进、

脸好看、话好听、事难办的，执法不规范、以罚代管、过度执法的；

（四）“新官不理旧账”，不履行向市场主体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以及依法订立的各类合同，或者不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生效的司法裁判文书和仲裁文书的；

（五）对市场主体故意刁难、雁过拔毛、吃拿卡要，乱罚款、乱摊派的；

（六）没有法定依据实施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行政行为，妨碍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

（七）违约拖欠市场主体的货物、工程、服务等账款的；

（八）其他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或损害营商环境的行为。

二、意见建议或投诉举报方式

请广大市场主体和投资创业者通过手机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直接反映您在市场活动中遇到的问题，我们将第一时间为您协调解决。



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二维码

三、受理期限

张掖市优化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直通车”将长期

受理广大市场主体和投资创业者朋友对我市营商环境建设的意见建议及损害企业和市场主体的问题线索。请全市广大市场主体和投资创业者朋友如实反映问题线索 ,加强对我市营商环境建设的监督。